

© 庄新红 著



# 莎士比亚戏剧的 文学伦理学批评

山东大学出版社

教育部“211工程”重点建设项目

# 莎士比亚戏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

庄新红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莎士比亚戏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庄新红著. — 济南: 山东大学出版社, 2015. 6  
ISBN 978-7-5607-5306-5

I. ①莎… II. ①庄… III. ①莎士比亚, W. (1564~1616)—戏剧文学—文学评论 IV. ①I561.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54898 号

责任策划: 王 潇  
责任编辑: 王 潇  
封面设计: 张 荔

---

出版发行: 山东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0 号  
邮 编 250100  
电 话 市场部(0531)88364466

经 销: 山东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济南华林彩印有限公司  
规 格: 720 毫米×1000 毫米 1/16  
18 印张 293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 序 一

威廉·莎士比亚(1564~1616)一生著作颇丰,尤以戏剧创作成就最大,是世界文学殿堂不可企及的一座高峰,被美国著名学者哈罗德·布罗姆誉为“经典的中心”,即经典中的经典。莎学于国内外亦成一门显学,一方面其研究资料和成果浩如烟海,另一方面各种经典或新兴的文学批评理论和方法纷纷将莎翁剧作视为试金石,对其进行阐释,研究的角度不断推陈出新。这样的状况虽然给后来研究者奠定了雄厚的资料研究基础,但毕竟学术持续创新的挑战日益增大,致使很多学者望而却步,莎学殿外也失去了从前门庭若市的热闹景象。艰难挑战的背后常蕴含无限的机遇。国内外仍有学者保持了对莎翁及其剧作的酷爱,知难而上,笔耕不辍,庄新红就是其中一位。屈指算来,她从事莎剧研究已十年有余。她坚持勤奋学习,刻苦钻研,不断耕耘,《莎士比亚戏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一书可谓集其研究之大成,现在该书即将顺利出版,实乃可喜可贺!

如上所述,莎学领域硕果累累,研究资料汗牛充栋,要想有所创见,必须超越前人独辟蹊径。庄新红学术敏感度比较高,每每能捕捉到所研究领域的前沿信息,并善运用最新文学批评理论和研究方法于莎剧研究,从而不时能有独到见解,结出硕果,令人耳目一新。我早年曾经是她硕士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她所涉猎的选题当时比较大胆新颖,给我留下深刻印象。21世纪之初,宗教话题仍然比较敏感,国内很多莎学者偏重关注莎剧与人文主义之间的密切联系,而莎剧与基督教文化之间的血脉相通关系却少有人涉及。她凭对莎学研究的高度敏感,抓住契机,运用当时比较新兴的神话原型批评理论解读和阐释莎剧与基督教文化之间的传承关系,见解独到,论证翔实,初步显示了她从事莎学研究的潜力。

2005年,聂珍钊教授于国内最先倡导文学伦理学批评的学术热点,影



响较大,尽管当时文学伦理学批评理论自身尚在建构和发展中,尚未建立起一套成熟的批评理论和方法系统,但庄新红于读博期间,仍然以高度的学术敏感捕捉到该文学批评方法与莎剧研究的契合点及其学术意义,将选题定为莎剧的伦理思想研究。经过三年的勤奋撰写,她终于写成洋洋洒洒 20 多万字的论文。我再次有幸成为她的博士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其论文不仅对文学伦理学批评理论自身有一定的拓展、创新和建构,而且对莎翁戏剧所蕴含的丰富伦理思想进行了细致、系统而新颖的解读、阐释和梳理,学术研究和写作基本功扎实,获得答辩会委员们的认可和好评,顺利通过答辩,一致认为是一篇相当优秀的博士毕业论文。随后,我热切地接纳她进入山东大学外国语学院博士后流动站,跟我一起合作做研究。在站的几年期间,为弥补之前因时间短和学术视野受限所造成的一些不圆满之处,她仍然投入许多时间和精力,继续刻苦研读,对博士论文进行了较多的充实和改写,使内容和形式在广度、深度上都有较大的改动和提升。在博士后流动站从事研究期间,她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资助,遂决定借此资助将书出版。

不难看出,本书主要借鉴文学伦理学批评的理论和方法,并融合伦理学、叙事学、戏剧叙事学、叙事伦理批评等其他相关理论和方法,对莎剧蕴含的伦理思想进行了整体性研究。本书涉及莎翁所有剧本,包括历史剧、喜剧、悲剧及传奇剧,发掘莎剧王权伦理、家庭伦理、爱情伦理、社会人际伦理及伦理乌托邦等不同领域的独特伦理现象和道德理念,剖析莎剧人物行为背后的深层伦理原因,阐释纷繁伦理事件的道德价值启示,并结合莎剧写作所处的历史境遇,试图回到当时的历史伦理现场,历史、客观地把握和阐释莎剧呈现的伦理关系规律和道德理念内涵。该著作既是运用文学伦理学批评理论在批评实践中的一次有益尝试,又是对当前文学伦理学批评理论的开拓和创新,将伦理学的核心范畴和分析方法与文学批评理论紧密结合,在范畴阐释上有新的拓展和创新。本作不再局限于莎翁某一部或某一类剧作的伦理思想研究,而是扩展到几乎所有的剧作,既有微观、横向的个案研究,又有宏观、纵向的阐释归纳,达到从整体把握其伦理思想演变的轨迹和规律,在横向与纵向、共时性和历时性综合的意义上形成一个相对完整的研究体系,是对莎剧伦理思想的一种整体性和历时性研究,填补了国内学术界这方面的研究空白,有助于将当前莎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研究推向更系统、更深入的层次。

值本书即将付梓之际,应学生请求,我欣然为之作序。希望本书不仅仅

是庄新红前一个研究阶段的学术结晶,更是下一阶段莎剧研究的新起点,因为她正值学术研究年龄段黄金时期,坚信她能再接再厉,新成果迭出,不断向学术新高峰攀登,成为莎剧研究界一朵新的奇葩!

郭继德

于2015年4月27日山东济南

## 序 二

庄新红女士的《莎士比亚戏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一书即将付梓出版之际，请我作序，作为她的指导教师，当然责无旁贷，便欣然命笔。高兴的同时也衷心表示祝贺，因为或许我比别人更了解本书的学术价值，以及作者为此付出的辛苦劳动。收获浸透汗水的智慧果实，当然可喜可贺！

莎士比亚是最伟大的西方经典作家之一，这位像大海一样浩瀚和深不可测的卓越人物阅尽人间春色，勤破万般世态活剧而成就非凡戏剧人生，前无古人后无来者，400年来令多少读者、观众、研究人员如痴如醉，近乎颠倒众生！歌德谓“说不尽的莎士比亚”，正是基于莎剧之无穷丰富性，故莎学虽成显学，但创新研究或解读的可能性仍无穷尽。

唯其如此，治文学尤其西方文学者，莎学情结往往挥之不去，庄新红亦然。早在硕士学习阶段她即抱定研究莎士比亚的决心，其硕士论文《与基督同行——从莎士比亚戏剧创作脉测其宗教内蕴》初稿洋洋7万言，定稿4万字，牛刀小试，初露锋芒。就这样义无反顾，于此丰腴之地继续耕耘，直至博士阶段，定下目标仍做莎学。这份执着让人感动，不必说，源自内在的动力强大不竭。

然而要在这块被精耕细作的学术园地有所建树也绝非易事，前贤时俊、各方英才，聚焦莎翁作全方位观照，硕果累累早已汗牛充栋，即使一孔之见亦须赖面壁经年。可当论者提出拟以文学伦理学的批评方法对莎剧作总体研究、全面审视和系统梳理时，我顿觉心头一亮：不错，是类研究莎评史上似失之零碎，兹正可弥其不足。而作为“时代镜子”，莎氏反映现实极其广深，处在社会伦理观念发生巨变转型的文艺复兴时期，作为思想家的剧作家之伦理观赋予其创作以非常复杂的信息，由此造成莎剧的多义性。伦理学批评的本质在于从人与人的责任关系角度审视文学，由此进行莎剧的伦理思



想研究,也可为莎学开辟一个新天地。本选题的理论意义、学术洞见与创新价值表现于此,我表示首肯;后来,导师组的教授们也一致肯定这个题目,觉得既能推陈出新,又可纵横开合,历史情怀与现实关切相得益彰,必激发对经典阐释的学术期待。

如所周知,研究道德秩序与行为准则之发生、联系,或相关思想意识、践行机制、价值判断等的伦理学,与人类社会生活水乳交融,乃确立个体在社会中彼此之间责任、义务之合乎自然律的神圣次第,于观念世界织就本分之网的学科理论。它反映和处理的是现实中人的关系,包括其复杂的构成、曲折的衍化以及按照历史发展要求而规约的理想系统。文学虽然是虚拟的世界,却为现实的影像,因此文学作品中既反映着人世的伦理现象,又印证着作家创作时的伦理观念,所以用伦理学的原则方法研究文学(包括作家与作品)的文学伦理学批评,对于认识和阐释隐藏该虚拟世界及其创造主体中的各种密码信息颇为有益而且有效。其实中外文学批评史上这一传统源远流长,留下过很多经典批评文献。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文坛在形成多元理论话语的情境下,该批评显山露水,频结硕果,影响渐大;尤其华中师大的聂珍钊教授,把这一理论进行系统梳理,于基本原理与基本方法诸方面多有建构,功不可没。

将伦理学用之于莎学研究,存在跨学科特性,那么势必要对两个本体做系统研究,至少应较为充分地了解、较为准确地把握属于该课题范围内的基本文献,即关于文学伦理学批评的文献和莎剧伦理思想研究的文献。应该说这方面的工作做得全面、扎实,作者所进行的细致梳抉及其概括呈现,不仅丰富了论文知识含量,而且打下论证的坚实理论基础。如对伦理学与伦理学批评理论发展流变的述论本身即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而关于一系列范畴概念术语的厘析界定,其显而易见的理论品格把整个研究引入一个理性系统,为理论思考备足前提条件。此外,资料运用追求充足理由律即发挥最大实效,尽显实证研究的分量。

文学伦理学批评的一个基本原则,是客观地进入到研究对象所处的历史境遇之中,观照甚或还原其诸项伦理之维,而不是简单地从现实出发进行道德评判。本成果的显著特点之一,是把文艺复兴时期欧洲特别英国社会的深刻变化包括政治与宗教、民族与文化、意识形态与价值观等脱胎换骨般地转换呈现出来;伴随巨大的社会变革,新与旧、善与恶、美与丑以极其复杂的形态错综交织,且因视角不同而变幻相对性色彩。莎翁及其戏剧历史地



成为它的产物,被历史所决定,不过强大的思想与艺术力量也照亮历史;分析莎剧对那时代复杂社会关系的伦理表现,突然发现敞开了—扇大门,非但进入戏剧世界也同时进入历史世界,一切都似乎了了了。或许这可以归功于该论方法上的一个亮点。

任何研究都离不开方法,大而言之,一项研究的总体设想或构思便体现一种方法,也可说是原则。如何通过几十部莎剧析出剧作家的伦理思想,想必要看采用的方法了。人的社会活动结成伦理关系,就像政治关系构成政治伦理、人际关系构成人际伦理;而从本质上说,伦理的基本问题是怎样处理利益与道德,因利益形成争夺或维护的道德,导致构成伦理上的个体本位与群体本位、欲望本位与理性本位,神本位与人本位等。据此原理,一方面,论文作者以“王权伦理”“爱情伦理”“家庭伦理”“社会人际伦理”归类莎氏剧作,具体分析它们之中呈现的在不同维度上剧作家与时代精神既共鸣又超越的伦理思想,并作出价值判断。另一方面,以关于利益与道德关系的思考以及审美的戏剧艺术析察,织就叙事伦理之经纬,究索从国家到社会、从家庭到个人、从现实到理想,几乎囊括全部人类生活各方面的广泛伦理问题的戏剧演幻策略,意图解开生活真实与艺术真实相依共生机制之谜。之后探讨莎翁动态发展的伦理乌托邦思想,从历时性维度描述其不同时期创作中的伦理思想衍化:文艺复兴的个人主义导致社会道德行为滑坡与失范,使作家的人文主义世界观不断遭遇挑战而经受怀疑或危机,其伦理思想便由对现实存在的失望而日益走向主观的乌托邦,终以基督教的道德理想主义置换了现实的伦理纷乱,并在晚期传奇剧阶段臻于顶峰。这一考察,较为准确地勾勒出极具内涵的莎翁伦理思想的发展轨迹。就这样莎剧丰富的伦理思想体系被逐层揭示了。

就整体而言,由于时刻不忘以文艺复兴的时代精神与莎氏思想发展轨迹密切联系,故论述的坚实深刻独到之处随处可见。如关于基督教神学质含理性精神且与古典文化对立统一的分析,以及英国宗教改革、绝对王权必然性与合法性的论述,都很有见地。对莎剧政治(王权)伦理思想之丰富复杂性质的剖论(涉及10部历史剧和几部悲剧),包含关于王权、王道与历史进步的辩证审察,甚至上升到政治历史哲学高度,有鞭辟入里和高瞻远瞩之感;而关于爱情、家庭、社会人际关系的探讨(涉及大部分喜剧、悲剧及传奇剧),则充满人文情怀与现实关切,论述到位、发人深思。而大量具体作品与人物形象的阐释解读,说明作者对莎士比亚戏剧人生与伦敦历史生活的理



## 莎士比亚戏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

解已达到相当自觉的程度,亦使本书的学术性与现实意义增殖。

显然,在作者看来,文学伦理学批评不是一种唯我独尊的武断的话语系统,相反,它是开放的、继承的与发展的。根植于历史、哲学、社会学的沃土而进行合于辩证历史发展的价值判断,因此就很注意与其他各种有益的理论、学说结合以便丰富自身。不难发现,本书也广泛借鉴诸如神话原型批评、女性主义批评、生态批评、文化批评、存在主义批评方法,以求科学、新颖地解读与创新性理解。这是值得肯定的。

总的说来,兹论稿有属于自己的理论体系、内在逻辑,不乏真知灼见。然而毋庸置疑,不足之处仍在所难免。而关于莎士比亚的研究,本论的尝试还只是初步的;因为学问没有穷尽,认识有待深化。相信对作者而言,本书只是攀登学术高峰的一个新起点。

王化学

于历山之阳舜湖社区寓所

2015年5月12日

#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节 文学伦理学批评的国内外发展概况	(2)
第二节 伦理学核心范畴及原理在文学伦理学批评中的运用	(12)
第三节 文学伦理学批评之于莎剧研究之缘起	(19)
第四节 本书的研究方法、创新性及其学术意义	(21)
第一章 莎士比亚戏剧伦理叙事的历史境遇	(27)
第一节 莎剧创作的欧洲文化背景与时代精神重析	(27)
第二节 英国的人文主义与宗教改革透视	(41)
第三节 伦理的华丽转身 ——文艺复兴的伦理之维阐释	(50)
第二章 莎士比亚戏剧中的王权伦理	(61)
第一节 王者至尊的确立 ——王权伦理的权力之维	(62)
第二节 理想君王的构想 ——王权伦理的道德之维	(83)
第三节 权力与道德 ——王权伦理钩沉	(100)
第三章 莎士比亚戏剧中的爱情伦理	(110)
第一节 奏起浪漫情爱交响曲 ——爱情伦理的建构	(113)
第二节 演绎情欲沉沦的变奏曲 ——爱情伦理的解构	(140)



## 莎士比亚戏剧的文学伦理学批评

第三节	情欲与道德	
	——爱情伦理的悖论之思·····	(155)
第四章	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家庭伦理·····	(161)
第一节	夫妻之道	
	——琴瑟和合的愿想·····	(162)
第二节	代际鸿沟	
	——利欲撕开脉脉亲情的伤口·····	(175)
第三节	平辈之间	
	——手足情深与同室操戈·····	(186)
第四节	个体权利与家庭义务	
	——亲情的困惑与坚守·····	(191)
第五章	莎士比亚戏剧中的社会人际伦理·····	(196)
第一节	朋友之间	
	——友爱与功利之间的徘徊·····	(197)
第二节	强势与弱势人群之间	
	——倾听他者声音·····	(206)
第三节	功利与道义	
	——“让世界充满爱”的言说·····	(222)
第六章	莎士比亚戏剧中的伦理乌托邦·····	(225)
第一节	道德信仰的升华	
	——向善爱理想的无限靠近·····	(227)
第二节	道德天性的追寻	
	——天性之爱与善的合一·····	(236)
第三节	自我救赎的求索	
	——道德人格和道德境界的提升·····	(243)
第四节	理想社会的构思	
	——人类互助与消除私有·····	(253)
结 语	·····	(256)
参考文献	·····	(261)
后 记	·····	(273)

## 绪 论

自有戏剧以来,它的目的始终是反映自然,显示善恶的本  
来面目,给它的时代看一看它自己的演变发展的模型。<sup>①</sup>

——威廉·莎士比亚

威廉·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一生著有 37 部戏剧、154 首十四行诗、2 部长诗和其他一些诗歌,尤以戏剧创作成就最大,在辉煌灿烂的世界文学殿堂树立了一块后人难以逾越的丰碑。其炉火纯青的艺术手法令人赞叹不绝;其多姿多彩的戏剧世界所蕴含的深邃思想,更如奇珍异宝般引人入胜,吸引越来越多的研究者踏入这块艺术圣地。其戏剧是反映真实历史的一面镜子,映射出莎翁对复杂人性的深刻洞察、人生百态的清醒反思和生命意义的艰难求索;丰富而深邃的思想不仅属于他的时代,而且属于“所有世纪”,正如布鲁姆所誉:“他有一种语言艺术的震撼,比任何作品更宏大也更确定,令人信服地感到那根本不是艺术而是一种永恒存在。”<sup>②</sup>无论时空如何转换、社会如何变化,从他的作品总能读出新的意味,这正是四百多年来,莎评或莎学研究经久不衰且日新月异的原因所在:“伟大的作品之伟大处,就在于它拥有不断被赋予新的意义的可能性,因而获得长久的艺术生命。”<sup>③</sup>本书主要借助文学伦理学批评等理论和方法,通过文本细读,对莎翁之经典巨作丰厚的伦理思想内涵进行挖掘和阐释,以期发现莎剧新的伦理价值。

① [英]莎士比亚著,朱生豪译:《莎士比亚全集》第 5 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46 页。

② [美]哈罗德·布罗姆著,江宁康译:《西方正典》,译林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38 页。

③ 谈瀛洲:《莎评简史》,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 页。



## 第一节 文学伦理学批评的国内外发展概况

古今中外,文学批评对审美与伦理之间关系的关注和研究由来已久。在国外,道德批评作为一种批评角度和方法,早在古希腊罗马时期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贺拉斯等就已运用,他们都充分认识到文学作品的道德教诲作用,并把作品所体现的正面道德价值作为评判文学好坏的基本标准。这种对文学作品道德价值的关注和道德判断的文学批评传统一直延续下来,只是到了近现代,尤其20世纪以来,唯美主义、新批评、俄国形式主义等注重形式的批评潮流盛行,审美与伦理之间的关系被人为地对峙起来,导致文学的道德批评被边缘化或搁置。但是,在20世纪60年代,随西方各种社会思潮和政治运动的风起云涌,种族、性别等因素被新的文学批评理论所重视,与之关系密切的伦理批评在理论界重新复苏。在欧美,伦理批评的代表人物及作品有:韦恩·C.布斯(Wayne C. Booth)的《我们所结交的朋友——小说伦理学》(*The Company We Keep: The Ethics of Fiction*, 1988)、劳伦斯·罗克律治(Laurence S. Lockridge)的《浪漫主义文学中的伦理》(*The Ethics of Romanticism*, 1989)、安德鲁·吉布森(Andrew Gibson)的《后现代性,伦理,从李维斯到莱维纳斯的小说》(*Postmodernity, Ethics and the Novel form Leavis to Levinas*, 1990)、亚当·扎卡里·纽顿(Adam Zachary Newton)的《叙事伦理学》(*Narrative Ethics*, 1995)、罗伯特·伊格尔斯通(Robert Eaglestone)的《伦理批评:跟读莱维纳斯》(*Ethical Criticism: Reading after Levinas*, 1997)、安德鲁·海德菲尔德(Andrew Hadfield)的《文学中的伦理》(*Ethics in Literature*, 1999)、托德·戴维斯和肯尼斯·沃迈克(Todd F. Davis & Kenneth Womack)合著的《勾画伦理的转向:伦理文化和文学理论读本》(*Mapping the Ethical Turn: A Reader in Ethics, Culture, and Literary Theory*, 2001)、斯蒂芬·乔治(Stephen K. George)主编的《伦理,文学和理论》(*Ethics, Literature and Theory: An Introductory Reader*, 2005)、瓦莱里·温赖特(Valerie Wainwright)编著的《伦理和奥斯丁到福斯特的英国小说》(*Ethics and the English novel from Austen to Forster*, 2007),等等。

伦理学批评代表性人物韦恩·布斯认为,小说总会有一定的伦理尺度,



并总是蕴含一定的伦理价值观，“一切叙事性作品都具‘道德教诲’的意义”<sup>①</sup>。而且通过故事的情节冲突表现出来，“从最根本的意义上，所有值得用故事讲述的任何事件、人类时刻的任何顺序，必然产生于至少两种互相矛盾或冲突的观点的选择，而每一个观点都有强烈的伦理预设：没有冲突，就没有事件”<sup>②</sup>。在《小说修辞学》中，他从作者、读者和作品三个角度出发，探讨彼此之间的相互关系，认为作者“在小说中，写得好的概念必须包括成功地安排你的读者对一个虚构世界的看法……艺术家有一种道德义务，就像他想要把‘写好’、把尽可能在一个给定的距离上实现他的世界作为自己审美任务的一个实质部分一样”<sup>③</sup>。他还强调：“作者对非人格化、不确定的技巧选择有一个道德尺度……给予人类活动以形式来创作一部艺术作品时，创作的形式绝不可能与人类意义相分离，包括道德判断，只要人活动，它就隐含在其中。”<sup>④</sup>他认为伦理批评尝试描述故事叙述者的道德精神与读者或听众的道德精神交汇时的情形，不必心怀评判的目的，但其描述总会暗含着对所描述的内容的评判。这样，布斯支持“反思”的阐释法，即承认阅读经验和读者生活之间有关联的伦理批评。另外，伦理批评在其文本表述中承认语言的意识形态因素十分强大。读者要尊重作品呈现出来的东西，并要对读者自身判断是错误或过分的东西保持积极的批评态度。总之，他认为作品总离不开意义的表达，作者要负责任地如实反映生活，读者的责任是要正确理解作品中呈现出的作者的道德价值观并据此作出自己的判断。

另一代表人物哈佛大学学者纽顿进一步发展了布斯的思想，完成了从叙事学的角度探讨文学伦理的转换。在1995年出版的《叙事伦理》(Narrative Ethics)中，他正式使用“叙事伦理”这一术语，提出可以从两个方向对之加以解释：“一方面归因于叙事话语的各种伦理取位，另一方面意指伦理话语依赖叙事结构的方式。”纽顿的“叙事”作为“伦理”被定义为“叙述故事、刻画人物的伦理结果及其在此过程把叙述者、听者、证人、读者联系起来的

① Booth, Wayne. C. *The Company We Keep: An Ethics of Fic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8: 364.

② Booth, Wayne. C. *The Company We Keep: An Ethics of Fiction*: 151.

③ [美]W. C. 布斯著，华明、胡晓苏、周宪译：《小说修辞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433页。

④ [美]W. C. 布斯著，华明、胡晓苏、周宪译：《小说修辞学》，第441页。



要求”<sup>①</sup>。我们也可将其理解为具体文本中的形式安排、话语态度以及讲述过程中所形成的叙事者、听者、证人和读者之间的关系。纽顿把叙事伦理分为三种类型：叙述伦理(narrational ethics)、表达伦理(representational ethics)和阐释伦理(hermeneutic ethics)。叙述伦理指叙述行为自身的重要性，即在讲述过程中讲述者、听者及证人之间形成的对话式的交流；表达伦理指的是在虚构自我和他者，即把现实中的人化成作品中的人物过程中产生的距离、得失和风险；阐释伦理指阅读行为让读者担负的伦理批评的责任。概而言之，纽顿所讨论的叙事伦理是叙事活动本身所形成的主体间性的关系，此关系由具体的、文本内的因素决定，叙事伦理理论不必由关于小说或作者道德或道德化倾向的审慎考虑来决定，也不必由此才能产生。纽顿试图区别道德教诲领域与伦理表述领域，他的贡献在于：一方面拓宽了伦理批评的形式分析，尽管他自己并不看重纯形式主义；一方面把原有的过分注重作者和外部因素的伦理的内涵拓展到了叙事活动本身形成的主体间的关系。<sup>②</sup>

国内从伦理或道德层面考察文学作品也于近年渐成气候，在文艺理论界和外国文学界分别有不同侧重点的研究和阐述。文艺理论界很多学者以学科建设的姿态对文艺伦理学进行建构。1992年曾耀农主编的《文艺伦理学》，以文艺的政治伦理、宗教伦理、管理伦理、家庭伦理、悲剧伦理、喜剧伦理、法律伦理及作家、作品的道德等论题为框架，致力于文艺伦理学学科的创建。<sup>③</sup>同年出版的《永恒的困扰——文学与伦理关系论纲》<sup>④</sup>和《心灵的冲突与和谐——伦理与审美》<sup>⑤</sup>也都把文学与伦理的关系作为核心论题。1997年乔山出版的《文艺伦理学初探》设定了文学创作与伦理、文学批评与伦理等论题，进一步展开文艺伦理学一论二史的学科格局。<sup>⑥</sup>之后，文学研究、艺术研究、美学研究领域的学者们共同建构文艺伦理学的言说：“文艺有着深刻的伦理学内涵，优秀的文艺作品的道德意义就在于它是人性的敞亮

① 参见 Newton, Adam Zachary. *Narrative Ethic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8-9.

② 参见 Newton, Adam Zachary. *Narrative Ethics*: 8-13.

③ 参见曾耀农：《论文艺伦理学》，载《唐山师专学报》1999年第4期。

④ 周勃、达流：《永恒的困扰——文艺与伦理关系论纲》，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⑤ 陈望衡：《心灵的冲突与和谐——伦理与审美》，湖北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

⑥ 乔山：《文艺伦理学初探》，高等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与主体性的高扬。缺乏伦理学的视野,就无法全面把握文艺的本真特质。”<sup>①</sup>这种批评样式用一定伦理道德的标准,对文学作品中表现的内容或文学作品的价值做一个基本的道德判断。《文艺伦理学论纲》则从不同的角度和研究方法进行建构,以文艺与伦理的关系事实、精神活动的本质特征为研究对象,把人置于伦理学的出发点和终极目的,讨论美与善的重新定位、文艺与伦理的契合点等论题,并在理性伦理学、规范伦理学及概念伦理学的对照中建构文艺伦理学,其强调文艺伦理学是真正关心人的生命意义和情感活动的伦理学,是关注动态现实伦理而呈现出反思特质的伦理学。<sup>②</sup>这也是对刘小枫《沉重的肉身——现代性伦理的叙事纬语》所提问题与方法的回应。

刘小枫以个体感性化的解读方式阐释“伦理”“叙事伦理”“叙事伦理学”“理性伦理学”等概念。在他看来,叙事文学中呈现的伦理并不是现实中冷冰冰的戒律规约。“什么是伦理?所谓伦理其实是以某种价值观念为经脉的生命感觉,反过来说,一种生命感觉就是一种伦理;有多少种生命感觉,就有多少种伦理。伦理学是关于生命感觉的知识,考究各种生命感觉的真实意义。”<sup>③</sup>由此,他把伦理学分为理性的伦理学和叙事的伦理学两种,并细致辨析其不同的内涵和价值取向。首先,理性伦理学探究生命感觉的一般法则和人的生活应遵循的基本道德观念,进而制造出一些理则,让个人随缘而来的性情通过教育培育符合这些理则。而叙事伦理学只是讲述个人经历的生命故事,通过个人经历的叙事提出关于生命感觉的问题,营构具体的道德意识和伦理诉求。其次,理性伦理学关心道德的普遍状况,叙事伦理学关心道德的特殊状况,而真实的伦理问题从来就只是在道德的特殊状况中出现的。再次,理性伦理学的质料是思辨的理则,叙事伦理学的质料是一个人的生活际遇。理性伦理学要想搞清楚,普遍而且一般地讲,人的生活和生命感觉应该怎样;叙事伦理学要想搞清楚一个人的生命感觉曾经怎样和可能怎样,从中摸索生命的应然。他还提出:叙事伦理学的实践力量在于,一个人进入过某种叙事的时间和空间,其生活可能就发生根本的变化。这种道德的实践力量是理性伦理学没有的。他又将现代的叙事伦理分为两种:人民伦理

① 曹连观:《文艺的德性:审美与伦理的耦合》,载《南京师大学报》2006年第2期。

② 参见赵红梅、戴茂堂:《文艺伦理学论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63页。

③ 刘小枫:《沉重的肉身——现代性伦理的叙事纬语》,华夏出版社2004年版,第4页。